

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25日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东路金源时代商务中心B座6D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3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胡海涛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120,850,671.20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7,144,895.13元。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18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配所涉个税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期合作的经历，现拟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 2019 年度审计机构，预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9-014

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3月26日